

证券代码：002833

证券简称：弘亚数控

公告编号：2026-006

转债代码：127041

转债简称：弘亚转债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广州弘亚数控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2月27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

2、会议于2026年3月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茂洪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董事陈大江、黄旭、吴海洋、蒋秀琴回避表决。

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有关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董事会决定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191 人调整为 190 人，拟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总额由 1,266.0 万份调整为 1,264.5 万份，其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由 1,146.0 万份调整为 1,144.5 万份，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保持不变。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2、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董事陈大江、黄旭、吴海洋、蒋秀琴回避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 2026 年 3 月 4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90 名激励对象授予 1,144.5 万份股票期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特此公告。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5 日